

甘州区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贯彻落实全区化解国有土地上 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区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全市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工作第四次工作会议于5月9日召开，对我区化解“登记难”后续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为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切实压实乡镇、街道、各成员单位相关责任，提高广大群众办证积极性，加快提升我区总体登记率，巩固化解成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真落实一周一研判制度

各乡镇、街道、成员单位要管好大局、把好方向、定好政策，抓责任落实、抓宣传发动，坚持一周一研判制度，针对化解办证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分类提出解决方案，及时有效化解到位。各乡镇、街道和包抓单位对接，按照“一小区、一方案、一专班”的工作要求，认真研究化解形势，制定推动措施，开展宣传引导，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推动办证工作。

二、安置房及棚改房登记办证



根据市化遗办要求，我区新墩镇、梁家墩镇、长安镇涉及征地安置和棚户区改造，量大面广，群众办证意愿强烈。因未办证，向市区两级化遗办多次反映，并频繁在人民网省市领导留言板留言，信访问题突出。各乡镇要高度重视，积极做好沟通协调，跟进督促村社积极办理划拨土地上的安置房和棚改房的不动产权证。住建、消防、规划等部门抽调专人，采取容缺受理、承诺制等措施、对划拨土地上安置住房和棚户区改造住房进行工程验收，确保不动产权证按时办理。

三、通报和工作约谈机制

区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既定的目标任务，加大督促检查和调度指导力度，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对进展情况一周一通报，确保化解工作快速、有序、协调推进。对排名垫底、宣传发动不力、推动缓慢的小区，要约谈相关单位、开发主体，督促落实相关责任。

四、广泛宣传引导

各乡镇、街道通过对目前化解政策的宣传和“为什么办证？办证有什么好处？”为群众算好经济账，通过官方媒体公众号、宣传彩页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进一步让群众熟悉化解政策，提高群众办证积极性，享受政策“窗口期”红利，扩大群众受益面。一是发动社区、网格员、小区物业公司广泛开展宣传，采取在单元门口张贴《致广大住户的一封信》，在小区大屏幕流动播放宣传视频，结合“三进三间三查”活动、逐门逐户发放宣传彩页等方式，做好宣传工作。二是乡镇、街道协调各方力量、针对群众不



愿办证的问题,采取有效的推进措施,努力提高群众办证积极性,确保各包抓小区6月底前总体登记率达到70%以上。

五、开展联合惩戒

针对开发企业失信失责、不履行责任义务、不按时缴纳税费导致群众无法办理转移登记的,各乡镇街道上报区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领导小组将开展联合惩戒,起到惩戒一个,教育一片的效果,要让开发企业主动配合化解工作。

六、相关要求

(一)按时报送研判报告和周报表。各乡镇、街道、成员单位从5月18日开始至6月30日,每周四之前将各乡镇、街道成员单位对研判的情况向区化解办报送研判报告,包括分析研判情况、安排部署情况、工作开展情况、制定的推进措施开展情况和约谈情况等。

(二)落实宣传发动责任。各乡镇、街道在社区进行宣传动员,会同市本级各包抓单位对问题小区群众进行全员宣传发动,引导群众提高办证积极性。认真落实宣传发动主体责任,做好宣传发动工作。

附件:张掖市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小区报表。

联系人:丁伟 联系电话:15294027771



甘州区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
遗留“登记难”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2年5月18日

